

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概要

重要提示

本招股说明书概要的仅为尽可能广泛、迅速地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招股说明书概要本身不是发售股票的法律文件，投资人在作出认购本股的决定之前，应先仔细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并以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根据。招股说明书全文放置和张贴在认购申请表发售网点。

经吉林省人民政府(吉政函(1993)264号)、《吉政函 265号》文批准，国家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3)69号》文复审批复，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发行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5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3.20 元人民币。

本公司咨询电话: (0437) 223931-3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概要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意义

- 1、公司(本公司、发行人):指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
- 2、股票:指本公司每股面值 1 元的普通股记名股票
- 3、发起人:指共同发起设立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的签约人
- 4、国有股:指原辽源化纤厂净资产折股投入的股份
- 5、法人股:指社会法人购买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所形成的股份
- 6、内部职工股:指原化纤厂内部职工认购的股份
- 7、社会个人股: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居民个人认购的股份
- 8、承销机构:指由上海申银证券公司为主承销商并组建的承销团及成员
- 9、元:指人民币

一、绪言

根据《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格式准则》(第一号)和证券委、证监会及上交所现行的有关证券管理规定编写了本次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概要，并经证监会审查和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本招股说明书概要根据本次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的主要内容编写，旨在为投资者提供本公司各方面的基本资料，董事会全体成员确信本次发行股票内容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或者误导，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是根据本次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载明的资料申请发行的，除本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士提供未在本次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次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作任何解释或者说明，投资者如对本次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任何疑问，可咨询本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各有关当事人。

投资人应自行承担买卖发行人股票的税款，发行人、推荐人和承销商对该税款不承担责任。

二、发售新股的有关当事人

1、发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

发行人: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全德

所在地:吉林省辽源市福兴路 3 号

电话:(0437) 223931-3

传真:(0437) 228579

公司负责与本次发行销售有关事项的联系人:高继光

2、主承销商:上海申银证券公司

法定代表人:阚治东

所在地:上海市威海路 681 号

电话:021-2152083

传真:021-2568792

负责与本次发行销售有关事项的联系人:沈兆铭

3、财务顾问:上海申银证券公司

4、主承销商律师事务所:上海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俞云鹤

所在地:上海市新闸路 1324 号

电话:021-2586056

传真:021-2553955

5、分销商:吉林省证券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珊

所在地:长春市斯大林大街 63 号

电话:(0431) 891740 -1255

传真:(0431) 891740 -1256

吉林省信托投资公司

法定代表人:秦福仁

所在地:长春市斯大林大街 29 号

电话:(0431)812102 传真:(0431) 859401

6、推荐人:上海申证券公司

7、发行人律师事务所: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

所在地: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高粱桥斜街 18 号中苑宾馆

电话:(01) 8318888 -1401

传真:(01) 8320377

经办律师:鲍卉芳 江华

8、会计师事务所:吉林会计师事务所

所在地:长春市斯大林大街松江路 1 号

电话:(0431) 274200

传真:(0431) 274200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春芳 宋敬革

9、资产评估机构:吉林省国有资产评估事务所

所在地:长春市斯大林街松江路 1 号

电话:(0431) 274581

传真:(0431) 274581

经办评估人员(注册会计师):张立山 王恩贵

10、资产评估确认机构:吉林省国有资产管理局

所在地:长春斯大林大街松江路 1 号

电话:(0431) 237090

传真:(0431) 237090

11、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辽源市中心支行

所在地:辽源市西宁大路 2 号

电话:(0437)225786 (0437)225102 传真:(0437) 224126

12、股票登记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在地:上海黄浦路 15 号

电话:(021) 3060678

传真:(021) 3063076

三、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社会公众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每股发行价:3.20 元

发行数量:25000000 股

发行总市值:8000 万元

发行地区:辽源地区

发行对象: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的合法自然人

承销期起止日期:1993 年 11 月 10 日起至 1993 年 11 月 24 日止

预计上市日期:1993 年 12 月上旬

股票认购和股款缴纳方式:采取认购申请表抽签方式发售股票。认购申请表在规定的期限内按不高于申请表印制和发放成本的价格无限量发放。主承销商根据申请表发售量、本次公众股发行量及每张中签申请表的认购数,确定中签比例,在公证机关监督下,进行公开摇号抽签,中签者在规定的期限、地点缴纳股款。

四、风险因素与对策

投资者在评价本发行人此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1、经营风险及对策

公司目前以生产、经营涤纶长丝为其主导产品,该产品的主要原料聚脂切片多年来形成的两条采购渠道:进口切片和国产切片。近年来,进口切片价格上涨,并带动国产切片价格迅猛上涨,从而使公司的产品成本提高,影响公司经济效益。

公司的主要对策:一是建立稳定的切片供应基地,逐渐减少对进口切片的依赖,使切片价格只受国内物价变动的影 响(公司已于一九九三年五月加入了山东齐鲁化纤集团,并和仪征化纤公司、上海金山石化总公司形成长期货关系);二是不断强化企业管理、进一步抓好产品的提质降耗工作,向管理要效益;三是国家“八五”矛盾。

2、行业风险对对策

“复关”后,化纤行业竞争更加激烈,化纤行业的下游企业——织造行业在复关后,将会受到较为严重的冲击,纺织行业将进行平欠重大的技术革命,随之而来的是对化纤生产企业提出了品种、质量、价格上的挑战。

主要对策:一是充分利用“复关”前和“复关”后的国家给定的较短的产业保护时间,发挥公司“融资”功能,加速公司的发展,使公司尽快发展成多产业、多品种和多角经营的企业;二是紧紧抓住纺织行业技术革命的机遇,在涤纶长丝品种和规模上下大力量进行开发,跟上纺织行业技术进步的步伐;三是积极参与化纤生产企业的组织结构调整,积极寻找公司垢合作伙伴,形成化纤产企业集团。

3、市场风险对策

目前,我国涤纶长丝的主要市场分布在南方,北方没有形成具有一定规模的专业市场,公司地处边陲小城,在运输问题上受运输条件制约,不仅成本高,而且在保证及时供货上也存在一定难度。

主要对策:一是大力开拓北方市场,采取对下游企业直接供货的形式,扩大北方市场占有率;二是在南方建立仓储基地,租赁仓库,集中发货,就地分散,保证供货。

4、其他风险对策

由于公司是由原化纤厂改制而成的专业性很强的企业，缺乏贸易、流通、公关等方面的专业人才，制约着公司的发展。

公司的对策：一是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多方面的专业人才；二是定向培养，送出去代培，解决一部分人才需求；三是鼓励员工自学成才。

五、募集资金的运用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筹集资金，主要用于公司 1000 吨/年仿真皮革底基生产线工程和引进 100 台喷水织机工程的建设。

(1)1000 吨/年仿真皮革底基生产线，利用现有公用工程条件，稍加调整原有厂房进行改造即可利用。主要设备从台湾、日本引进 24 台套，主要产品是仿真皮合成革的基布，其原料国内采购充足。该项目投产后的产品在国内市场仅能满足部分企业的需求，该工程总投资 4418 万元(含外汇 350 万美元)，项目的实施本着高速高效原则进行，力争全国第一家投产。该工程投产后，将年新增利润 2041 万元，税金 961 万元，投资回收期 2.1 年，预计 1995 年 1 月交付使用。

(2)引进 100 台喷水织机，其生产能力年产仿毛、仿真丝及塔夫绸 500 米，拟出口 100 万米。厂房利用原纺纱厂厂址建厂房 7000 平方米，年需原料涤纶厂丝 600 吨，本公司可以自给，即增加产品自销能力，同时也为公司开发新原料、新规格、新花色提供了有利条件、使企业增加市场竞争力，为企业发展党支部加后劲。该工程投产后，将年新增产值 7500(按 90 年不变价)，创汇 50 万美元，新增利润 450 万元，税金 150 万元，该工程总投资约 2900 万元(含外汇 207 万美元)，建设期为一年半，预计 1995 年 3 月交付生产使用。

六、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的股票均为普通股股票，只分股利不计股息，同股同利。

1、本公司在公开发行股票后第一个盈利年度由董事会依据公司章程向股东大会提出本年度税后利润分配方案，由股东会批准。

董事会预计每一年度的股利将于次年六月或之前派付。

2、国家股、法人股、社会公众股(包括内部职工股)在股利分配方面的权益相等。

3、公司利润总额缴纳所得税的盈余顺序及比例：

(1)弥补亏损后，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提取公益金 5%；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公益金后的剩余利润加上结余未分配利润做为 10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5%-10%。

(3)预计派发的股利占净利润的 76.5%。

七、发行人及主要成员

1、发行人名称：

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日期：

1992 年 8 月 7 日

3、公司注册地：吉林省辽源市

4、公司总部地址：吉林省市福兴路 3 号

5、公司的历史情况简介

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是 1992 年 6 月由辽源化纤厂与上海二纺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化纤公司、吉林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共同发起创立的，公司前身辽源化纤厂始建于 1982 年，隶属于辽源市纺织工业局。“六五”期间纺织部重点建设项目，涤纶长丝专业生产厂，自 1984 年 7 月投产以来，经过三期技术改造，年生产能力由投产时的 1000 吨达到现在的 5000 吨，主要设备从西德和日本引进，具有国际八十年代和九十年代初先进水平，产品畅销全国，1992 年按照《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经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改批(1992)5 号文件批

准，改组为股份制企业，成为吉林省规范股份制试点企业，定向募集股份，并被列为吉林省公开发行人股票异地上市交易试点单位。公司总股本为 6500 万股，1993 年 6 月末固定资产 10580.8 万元，净资产 10904.3 万元，占地面积 60000 多平方米，有专用铁路运输站台 230 多平方米。

企业在发展过程中，注重两个文明建设，曾获得省级先进企业、省精神文明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6、组织机构

组织机构图

略

7、员工人数及构成

生产人员 1354 人

技术人员 252 人

行政人员 *

销售人员 17 人

财务人员 22 人

在公司员工中，高中以上文件占 90%，员工平均年龄 29 岁。

目前，公司按工资总额 1%缴纳职工待业保险基金，平均每月交纳这部分基金额为 2069 元左右，全年平均缴纳 24848 元左右，现有退、离休人员 16 人，每月平均工资总额为 2700 元，全年共缴纳 32400 元左右。

8、经营业务范围

主营:纺织化纤产品、包装品

兼营:商业、服务业、房地产开发业、技术转让

9、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涤纶长丝的生产、加工和经营以及科研开发。

10、主要产品品种、生产能力、主要市场及其市场占有情况和销售额、销售方式

公司现有主要产品品种为:涤纶弹力丝，年生产能力 2000 吨;涤纶复丝，年生产能力 1000 吨;涤纶细旦丝，年生产能力 1000 吨;涤纶整经丝，年生产能力 1000 吨;产品主要销往绍兴、嘉兴及东北地区纺织、丝绸等织造厂家，年主营业务收入为 9000 万元，产品销售方式为销定产。

11、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公司业务收入由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构成。

1992 年主营业务收入 8644.2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822.3 万元，营业外收支净值-9.0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占利润总额的 100.9%;

12、主要原材料的供应、自然资源的耗用情况

公司生产用主要原料为聚酯切片(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酯)，按现有生产能力每年需耗用原料 5000 吨，其中 80%可从国内厂家购买，约 20%进口。

自然资源:水，年耗用约 41 万吨;蒸汽，4.4 万吨，电，1966 万度，当地资源可满足公司正常生产需要。

13、工业产权及类似无形资产的有关情况

土地使用权(无形资产)1992 年末帐面价值 4.8 万元，1993 年 6 月 30 日评估价值为 134.8 万元，增值 130.3 万元。

14、新产品、新项目研究开发情况

(1)2000t/y 仿毛涤纶长丝生产线

总投资 3000 万元

资金来源 16000 万元贷款 14000 万元定向募集资金
规模 2000t/y
预计新增产量 2000t
预计新增产值 4500 万元
预计新增利润 826 万元
预计新增税金 304 万元
立项时间 文号 92 纺计建字第 021 号

(2)100 台喷水织机生产线

总投资 290 万元, 其中外汇 207 万美元
资金来源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
规模 500 万米/y
预计新增产量 500 万米
预计新增产值 7500 万元
预计新增利润 450 万元
预计新增税金 150 万元

立项时间 文号 1993 年 4 月 12 日辽技改字〈1993〉10 号

(3)1000t/y 仿真皮合成革底基生产线

总投资 4418 万元, 其中外汇 450 万美元
资金来源 公开发行股票
规模 1000t/y
计划新增产量 1000t
计划新增产值 6412 万元
计划新增利润 2041 万元
计划新增税金 961 万元

立项时间 文号 1993 年 7 月 2 日吉纺织计联字〈1993〉105 号

批准可研时间 文号

(4)细旦 WD 攻关(科研项目)

起止年限 1991 年 10 月-1994 年 6 月
总投资 290 万元, 其中外汇 40 万美元
资金来源 国拨 25 万元, 自筹 20 万元, 贷款 245 万元
规模 25t
立项时间 文号 1991 年 10 月国家重点攻关编号

:85-607-02-04

15、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会

于全德先生, 59 岁, 大专, 高级经济师。公司董事长。

刘志杰先生, 47 岁, 大学, 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郭延年先生, 41 岁, 大专, 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会计师。

颜祖荫先生, 45 岁, 大专, 高级经济。现任上海二纺机股份有限公司常务董事、副总经理, 本公司副董事长。

张辅忠先生, 38, 大专, 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严义珍女士, 54 岁, 大学, 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化纤公司开发部副经理; 本公司董事

程松彬先生, 37 岁, 经济学硕士, 副研究员, 现任中国吉林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投资部经理、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吉林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盛永亮先生，51岁，大专，高级经济师，现任辽源市建设银行副行长，本公司董事。
朱建忠先生，33岁，大专，会计师。现任海南良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监事会：

周贵田先生，44岁，大专，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孙鹏先生，45岁，大专，政工师，现任本公司监事会副主席。

徐晓阳先生，45岁，中专，统计师。上海二纺机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统计办公室负责人，本公司监事会监事。

杜桂娣女士，43岁，中专，助理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监事会监事。

王淑珍女士，40岁，中专，政工师。现任本公司监事会监事。

王富林先生，27岁，大专，本公司监事会监事。

于福林先生，30岁，高中，本公司监事会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张继玉先生，58岁，高中，高级政工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广泉先生，42岁，大专，高级政工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高继光先生，43岁，大专，助理经济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八、经营业绩

1、生产经营的一般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营领域不断扩大，今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收入 3670.9 万元，利润总额 401.9 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 0.04%和 55.9%。

2、1990年-1993年6月末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1993年1-6月	1992年	1991年	1990年
主营业务收入	3670.9	8644.2	6926.6	6260.6
利润总额	401.9	815.2	813.0	341.7
税后利润	341.6	815.2	813.0	341.7

说明：依据辽源市化纤厂[辽纤发(1999)2号]文件“关于辽源市化纤厂免交所得税的请示”，经辽源市财政局、辽源市税务局批复，1990年度至1992年度免交所得税。

3、1990年-1993年6月末主要新产品开发情况及达到的水平。

项目 技术水平

(1)牵伸整经丝 国际八十年代末先进水平，填补国内空白

(2)76dtex/18F

涤纶牵伸网络丝 八十年代末国内先进水平

(3)涤纶高收缩丝 同上

(4)涤纶异收缩网络复合丝 同上

(5)111dtex/96F 涤纶低弹丝 同上

(6)涤纶双色超喂网络丝 同上

(7)涤纶仿麻丝 同上

(8)83dtex/24F 涤纶低弹网络丝 同上

(9)111dtex/36F 涤纶低弹网络丝 同上

4、管理方面

1990年被省政府命名为“省先进级企业”

1991年被省政府命名为“重合同守信誉企业”

1991年荣获纺织工业部安全生产“三无”企业称号

1992年被省政府命名为“省为用户服务先进单位”

九、资产评估主要情况

1、公司各类资产、负债增减值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帐面净值	评估值	评估增减值	增减幅度%
流动资产	8852.7	8578.2	(-)274.5	(-)3.10
长期投资	1605.6	1605.6		
固定资产	10580.8	11423.6	842.8	8.0
其中:				
房屋建筑	2548.4	3004.4	486.0	19.3
机器设备	7374.0	8091.4	717.4	9.7
在建工程	688.4	327.9	(-)360.6	(-)52.4
土地使用权				
商标及其他无形资产	188.2	278.1	89.9	47.8
资产合计	21227.4	21885.6	658.2	3.1
负债	10323.0	10458.0	133.0	1.3
其中:				
流动负债	7339	7472	13	1.8
长期负债	2984	2984		
净资产	10904.3	11429.6	525.0	4.8

说明:

(1)流动资产评估减值 274.5 万元;

(2)长期投资评估值和原帐面净值一致,为 1605.6 万元,投资构成如下:

a、法人参股:550 万元;其中:交通银行辽源市支行 150 万元,中国吉林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300 万元,中国华诚财务公司 100 万元,分别占以上单位总资本的 3%,2.3%和 0.71%。

b、国库券、电力债券、国家投资债券等九项债券占 483.9 万元。

c、联营投资:500 万元,占被投资公司占总资本的 12.5%。

d、应计利息 71.68 万元。

(3)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842.8 万元。

其中:房屋建筑增值 486.0 万元,机器设备增值 717.4 万元,在建工程减值 360.6 万元。

(4)土地使用权,吉林省国有资产评估事务所(吉国所评字(1993)第 64 号)评估增值 130.3 万元,其他资产减值 40.4 万元。

(5)负债,是根据吉林省国有资产评估事务所对本公司 1993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报告中的负债数,由吉林会计师事务所对今年以来本公司的负债进行查帐验证,验证结果增加负债 133 万元。

(6)公司定向募集设立时,股份总数为 6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为 9775 万元,每股净资产 1.50 元。

(7)本次增资公开发行人时,公司股份总额预计达 9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净资产评估调整为 11429.6 万元。

(8)本次增资公开发行人后,公司净资产将达 191104.6 万元,每股净资产**元。

2、公司资产评估时采用的主要评估方法简介:

(1)房屋建筑物:采用重置成本法

(2)机器设备:采用重置成本法逐台进行,评估值=重置价值×成新率,主要进口设备的重置价值,按所使用外汇的当前调剂汇率折算。

(3) 有价证券:采用权益法

(4) 库存产品、材料、价值易耗口因帐面价接近市价, 故按帐面价值评估

(5) 土地使用权:采用重置成本法

十、财务会计资料

1、资产负债表的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1993年 6月30日	1992年 12月31日	1991年 12月31日	1990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36141	3485597	1526100	1302825
应收帐款	18397485	21200740	8466623	5959570
预付货款	19122282	13535428	18842576	16783587
其它应收款	3156510	10057041	3780463	2563927
调进外汇价差	366501			
待摊费用	15924			
存货	36832339	39023155	40158482	41617330
流动资产合计	88527182	87301961	72774244	68227239
长期投资	16056126	2916885	2923400	154902
固定资产原价	115147035	98604180	66112082	60103725
减:累计折旧	16223158	14426892	10153110	7736176
固定资产净值	98923877	84177288	55958972	52367549
在建工程	6884348	10974825	19257536	6446401
无形资产	45426	47817		
开办费	270551			
长期待摊费用	1566007	1397215	580745	359282
无形及其他资产				
合计	1881984	1445032	580745	359282
资产总计	212273517	186815991	151494897	127555373
负债及股东权益				
短期借款	49163000	36289000	40467000	30311000
应付帐款	14606610	8998656	23580087	28004823
预收货款	2664164	2599238	4189789	3989700
职工福利基金	-1329639	-1201908	-670198	-339557
未交税金	1229088	-3132	-73023	-96644
其他未交款	449471	426574	606037	224266
其他应交款	6605638	3893779	2622300	1806978
预提费用	-	1412054	1911544	384204
流动负债合计	73388332	52414261	72633536	64284770
长期借款	27349455	27110751	48005000	37534000
长期应付款	2492576	1663591	5178174	5178174
长期负债合计	29842031	28774342	53183174	42712174
股本	65000000	65000000	25678187	20558429
资本公积金	37344949	37344949		
盈余公积金	607251	607251		

集体福利基金	164122	164122		
未分配利润	5926832	2511066		
股东权益合计	109043154	105627388	25678187	20558429
负债及股东权益				
总计	21227351	186815991	151494897	127555373

2、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1993. 6. 30	1992. 12. 31	1991. 12. 31	1990. 12. 31
主营业务收入	36709266	86442127	68266237	62605748
减:营业成本	25096254	58292846	41865531	41889323
销售费用	835595	1545316	987550	649126
管理费用	1134362	2818890	4040060	2807595
财务费用	1506404	3347059	3367275	4646299
营业税金	5219435	12214563	9769358	8814388
加:其他业务利润	160664	-4849	186664	-79727
营业利润	3077880	8218604	8423127	3719290
加:投资收益	1226941	24085		
营业外收入	40369	264598	121639	87998
减:营业外支出	326642	355341	415258	390309
利润总额	4018548	8151946	8129507	3416979
税后利润	3415766	8151946	8129507	3416979

说明:

(1) 上述“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的数据已经吉林会计师事务所审核验证, 并出具审计报告。

(2) 根据上述资产反映, 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良好, 资产规模逐年扩大, 营业收入逐年增加, 利润也有较大幅度增长, 1991 年和 1992 年的营业利润分别比 1990 年增加 126. 47% 和 120. 97%。

(3) 1993 年上半年公司投资收益达 122. 7 万元, 其余债券投资收益占 22. 7 万元。

(4) 公司在转制前根据辽源化纤厂〈辽纤发(1990)2 号〉文件《关于辽源化纤厂免交所得税的请示》, 辽源市财政局、税务局同意辽源化纤厂 1990 年-1992 年免交所得税。

3、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年度: 采用公历制, 即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 会计制度: 1992 年 8 月改制前执行《全民所有制企业会计制度》, 1992 年 8 月起执行财政部、国家体改委颁布的《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

(3) 长期投资现全部按成本法核算;

(4) 存货按计划成本计价;

(5)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分类折旧法;

(6) 坏帐准备: 按应收帐款余额的 3% 计提坏帐准备。

十一、1993 年和 1994 年盈利预测

单位: 元

项目	1993 年	1994 年
一、主营业务收入	88993001	119993000
减: 营业成本	59569535	79049535
销售费用	1549392	1729392

管理费用	2864976	3304975
财务费用	4140000	7210000
营业税金	12539158	14549159
二、主营业务利润	8329940	14149939
加：其他业务利润	2120663	3620663
三、营业利润	10450603	17770602
加：投资收益	3526941	4000000
营业外收入	80370	1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676642.00	1000000
四、利润总额	13381272	21770602
五、扣除 33%所得税后净利润	8965452	14586303
六、按吉政文	11374081	18505011

(1993)111 号文件扣除 15%所得税后净利润

说明：

(1) 公司盈利，是参照本公司前三年的历史资料及今年的发展趋势在现行政策规定的基础上进行编制的，所依据的会计原则、采用的计算方法均与本公司一般采用的会计原则符合一致。

(2) 本公司遵循的我国法律、法规、政策如现时情况而无重大改变

本公司所在吉林省地区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

本公司经营业务及其销售地区目前的政策、法律、经济及财政情况并无重大改变

本公司运作不会受到原材料之严重短缺或成本变动

无劳动人力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3) 1993 年按权数法计算，公司总股本为 7125 万股，则每股盈利为 $1137.4 \text{ 万元} \div 7, 125 \text{ 万股} = 0.16 \text{ 元/股}$

市盈率为 $3.20 \text{ 元} \div 0.16 \text{ 元} = 20$

(4) 公司 1993 年和 1994 年利预测经吉林会计师事务所《吉会审字(1993)第 48 号》《关于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 1993 年和 1994 年盈利预测审计报告》验证。

十二、重大合同及重大诉讼事项

(一) 重大合同

1、《银行借款担保协议》，1992 年 8 月 18 日，本公司为辽源市印染厂向辽源建设银行借款实行担保，借款金额人民币 260 万元，借款期限 1992 年 8 月 20 日至 1996 年 8 月 20 日，月息 7.05%，以协议规定辽源源市印染厂如有违约，不能按期偿还借款和利息，借款银行强行从本公司帐户扣款。

2、《融资租赁合同》第 001 号，1992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前身辽源化纤厂(乙方)与中国华诚财务公司(甲方)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第 001 号，合同规定：乙方以租用留购为目的，以融资租赁方式向甲方承租货物(购买合同第 NO. 91QH-104C968JP 号所记载的物件)，租期限为 48 个月，固定租赁费率 8.8125%/年，概算成本(USD)600000 元(含租前息)，每六个月支付一次租金，共分八次支付，还租期限自 1991 年 12 月 9 日至 1995 年 12 月 9 日。

3、《上海二纺机股份有限公司专用产品销售合同》，合同编号：842392356-A，1992 年 9 月 29 日，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需方)与上海二纺机股份有限公司(供方)签订《上海二纺机股份有限公司专用产品销售合同》，合同规定：供方向需方提供 KV732-8/12E 型涤纶丝牵联合机(FDY)及联苯贮供装置，于 1993 年 12 月前向需方提供技术文件，需方向供方付所购设备款人民币 1506 万元加 550.5 万德国马克(暂定)，付款结算方式按双方《专用设备货款结算协议书》执行，交货日期为：1993 年第四季度。

(二)重大诉讼事项

本公司及所属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现在无重大诉讼事宜。

十三、公司发展规划

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最大限度地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公司将紧紧依靠科技进步，调整产品结构，使公司成为集开发、纺丝、织造和印染一条龙的经济联合体，同时利用当前的有利时机，积极发展多元经济，充分用好用活本次筹集的资金，利用项目资金到位上的时间差，努力发展第三产业、综合服务等，使公司成为外向型、跨地区、跨行业的大型企业联合体。

具体规划如下：

1、经济效益目标:到 1995 年末，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将达到 23000 万元，利润总额达到 4500 万元。

2、新产品开发:到 1995 年末，公司的产品品种将从现在四个系列 50 多个品种增加到六个系列 80 多个品种，新产品产值率将从现在的 35%提高到 85%。

与此同时，充分发挥公司涤纶长丝生产的规模优势，在市场激励竞争的过程中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力争一九九四年末使公司产品不论在内质量上都达到同行业的先进水平，利用公司的先进技术，积极开发超细旦丝，并不断翻新规格，紧紧抓住织造业技术革命契机，大力开发下游市场产品。

3、发展多元经济:积极开展综合经营、发展第三产业，到 1995 年末，力争使公司在这方面投入的资金效益达到 800 万元。

4、人才开发:在努力发展经济的同时，公司将着力人才开发，到 1995 年末，公司有 40%的人达到大专以上的文化程度，工程技术人员将达到 33%。

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

一九九三年十一月